

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文件

培正团发〔2015〕56号



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 关于规范学生第二课堂活动系列校园文化节 集体奖项设置的通知

各二级单位团委（团总支）、学生团体：

为了进一步激发学生组织（社团）的竞争意识、创新意识和校园文化活力，提升学生第二课堂活动的质量和水准，打造更多的第二课堂活动精品项目，更好地发挥学生活动的正面导向作用和育人功能，根据校长办公会议决议，现将第二课堂活动系列校园文化节集体奖项设置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奖对象

校园文化艺术节、学术科技节、创新创业文化节、社团文化节、体育文化节、宿舍文化节各活动承办单位。

二、奖项设置

所有第二课堂活动集体奖项只设置优秀组织奖，宣传工作作

为优秀组织奖重要评价指标，不单独设置优秀宣传奖奖项。

具体评选标准即奖金设置标准如下：

评 选 数 量 评 选 项 目	评选标准			备注
	活动项目 10 个以下	活动项目 11-20 个	活动项目 20 个以上	
校园文化艺术节	1-2	2-3	3-5	每学年举行一届，每届活动结束后评选
学术科技节	1-2	2-3	3-5	
创新创业文化节	1-2	2-3	3-5	
宿舍文化节	1-2	2-3	3-5	每学年举行一届，分两期举行，每届活动结束后评选
体育文化节	1-2	2-3	3-5	
社团文化节	1-2	2-3	3-5	
奖项设置标准	奖金 800 元/个，并颁发锦旗或荣誉证书。			

特此通知

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

2015 年 10 月 9 日



抄送：董事会 校领导 党委办公室

广东培正学院办公室

2015 年 10 月 9 日印发